最新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实用8篇)

计划是一种为了实现特定目标而制定的有条理的行动方案。 什么样的计划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计划范 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一

以_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着眼于残疾人的康复需求,全面提高残疾人康复服务质量和服务面,确保20xx年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目标的实现。

通过开展创建全市残疾人社区康复示范村工作,完善以"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社会参与、资源整合、协同推进"的残疾人康复工作机制,丰富服务内容,提高康复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扩大残疾人康复受益面。到20xx年九月底,全面实现全省康复示范村创建目标。

- (二)开展残疾人康复需求调查,建立康复档案,开展残疾人康复服务。康复协调员、康复员要入户进行残疾筛查、摸清底数、登记造册,进行功能评定并制定康复训练方案(残疾人康复需求筛查不低于辖区人口总数的2%);为残疾人建立康复服务档案(建档率不低于85%),根据残疾人的康复需求,开展康复服务,做好工作记录,动态掌握康复需求与服务情况。
- (三)做好残疾人康复管理人员和康复技术人员的培训。根据康复办公室制定培训内容,对基层康复管理人员每年应接受不少于40学时的培训;对康复技术人员、康复指导员每年不少于70学时的培训;对康复员每年不少于50学时的培训,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
- (四)康复服务质量控制。对各类残疾人进行早期筛查、诊断并提供康复服务;白内障致盲患者手术率达90%;低视力者助视

验配率达到30%; 盲人定向行走训练率达80%; 协助聋儿家长进行听力语言康复训练,聋儿康复训练率达到70%; 智力残疾儿童训练率达到80%; 成人智力残疾人康复训练率达到50%; 肢体残疾人康复训练率80%; 需装配假肢的肢体残疾人假肢装配率达到80%; 精神病患者服药率达到90%, 监护率达到90%; 病情稳定的精神病患者参与社会率达到50%; 孤独症儿童康复训练率达到90%;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配置达到90%; 为残疾人及亲友举办知识讲座,开展康复咨询活动,发放普及读物,传授残疾预防和康复训练方法,残疾人及亲友知识知晓率不低于90%; 对社区不能提供康复服务的残疾人转介到上级医疗机构或专门康复机构,根据残疾人在功能训练、无障碍环境改造及参与社会生活等方面的需求,联系有关部门和单位,提供有效的转介服务; 残疾人及亲属对康复服务满意率不低于80%。

- (五)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康复意识。充分利用电视台、今日 宁国报社、发放宣传资料、张贴公开栏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 残疾人社区康复的重要性;深入基层、深入残疾人宣传康复知 识,传授训练方法;动员社会力量,整合社会资源,使残疾人 社区康复工作得到社会的广泛参与。
- (六)落实康复经费。按照辖区人口人均元标准安排社区康复工作经费,并全部用于社区康复相关工作。
- (七)制定各项康复救助政策。制定优惠政策,保障农村残疾 人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扶助贫困残疾人得到康复服务, 并将残疾人社区康复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区域卫 生规划和新农村建设规划。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二

20xx年上半年度,我社区残疾人工作以^v个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用党的^v^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履行"代

表、服务、管理"的职能,恪守"人道、廉洁、服务、奉献"的职业道德。在市委、市政府、市残联和街道民政部门的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支持下,积极地开展工作,尽力为残疾兄弟、姐妹办好事、做实事,推进残疾人事业的全面发展。

以下是20xx年上半年度我社区残协所做的几项具体工作。

(1) 定期对社区残疾人进行了走访服务,共计走访服务95人次,电话问询服务54人次。

[]2[]20xx年上半年度,我社区共为9名贫困残疾人办理了医保申请。

- (3) 2月4日, "春节"前夕,市政府及市残联等部门走访了 我社区的贫困残疾人郭福镇;为他送去了新年的祝福及助残 金。
- (4) 5月11日,我社区邀请了4名肢体残疾人参加了"磐石市带传培训工程暨创办你的企业培训班"。在这次培训班中参加的学员都学到了不少的知识,为他们今后的自主创业提供了必要的知识。
- (5) 5月12日,为庆祝全国第20个助残日,磐石市肢残协会在"磐石市残疾人康复就业中心"举办了"助残日趣味文体活动",来自磐石市内4个街区的近百名残疾人以及磐石市残联等同志参与了这次活动。这次活动有象棋、跳棋、趣味轮椅赛、台球、飞镖等五个竞赛项目,主要以简单、富有趣味性和娱乐性的健身项目为主,荣获各单项前三名的运动员均有奖品。这也是为了让体育健身项目进一步向特殊群体延伸,满足特殊群体对体育健身的需求,同时也是让残疾人朋友走出家门,融入社会,感受社会的关爱。我社区(阜康社区)有3名肢体残疾人参加了本次活动。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三

一、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各类活动,为残疾人排忧解难

1

开展助残帮困活动。在新春伊始,基金会开展了一系列走访活动,慰问了悦苗寄养园的二十名残疾儿童、普陀和宝山的2名残疾人学生,以及患重病在床的松江残疾人学生,为他们送上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心和爱护,并将中宏保险公司的3万元捐赠用于寄养园的5名残疾儿童康复。

- 2、圆满完成了小灵通发放工作。目前,1万部小灵通已全部 发放到全市19个区县的残疾人助理员手中,小灵通的优惠政 策真正为残疾人日常工作和生活带来实惠,得到广大残疾人 用户的热烈欢迎。
- 3、向崇明县残联捐赠100部轮椅车。基金会将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赠的轮椅车全部转赠给崇明县的贫困残疾人,为海岛的残疾人送温暖。
- 4、接受上海双开燃气用具有限公司的捐赠。基金会将双开公司捐赠的价值21万余元的60台燃气热水器和116台燃气灶具全部捐赠给全市各区县的残疾人,为他们免费安装并提供终身免费维修服务。
- 5、为进一步宣传残疾人事业,宣传人道主义,扩大基金会的影响,呼唤社会给予残疾人关爱,让更多的残疾人服务于社会、融入社会,基金会和《灵芝草》编辑部共同主办"爱与和谐"征文活动,自20_年4月1日征稿以来,已收到大量稿件,广大残疾人对此次活动都非常支持,表现出极大的热情。
- 6、第十六次"全国助残日"期间,基金会将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下拨的20万元和本市86岁退休职工严老先生捐赠的10万

- 元,为奉贤区贫困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缓解了部分残疾人因家庭贫困而无法做手术的难题。手术使长期患病的老人重见光明,提高了他们的生活质量。
- 7、接受瑞声达听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的助听器捐赠。瑞声达公司向基金会捐赠了价值10万元的助听器,基金会将其捐赠给金山区8名经康复后进入普通学校就读的聋哑学生,帮助他们提高听力水平,回归社会主流。
- 8、六·一前夕,基金会慰问了市残疾人康复职业培训中心和 黄浦区半淞园路街道阳光之家的残疾儿童,并送上节日礼品。 基金会名誉理事林益仲先生当场向捐赠箱内捐赠了1千元人民 币。
- 二、发挥办事处积极性,上下联动,共同营造帮困助残的社会氛围

为调动各区县办事处积极性,发挥各办事处的优势,基金会根据各区县的实际情况进行了捐赠额度的分配。各办事处对基金会工作非常重视,建立了办事处机构,并配备了工作人员,同时还制定了相应的工作办法。

- 1、松江区办事处动员区有关企业捐赠,募得资金53万元。
- 2、金山区办事处在助残日期间接受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捐赠的价值1万元的电脑2台。
- 3、嘉定区办事处接受三贵康复器材(上海)有限公司捐赠的价值5万余元的轮椅车39部。
- 4、闸北区办事处与区文明办联手,动员区17家市级文明单位 捐赠5.1万元资金,帮助17户残疾人家庭的大学生子女解决部 分学费。

- 5、闵行区办事处在助残日期间接受捐赠5万元,为120名对象 提供救助。
- 6、青浦区办事处在助残日期间举行大型广场宣传活动,现场进行募捐。通过全区11个镇(街道)、20多个委办局和青浦残联全体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捐款金额达到了7万余元;争取爱世克私(上海)商贸有限公司支持,捐赠700件价值20万元的运动服。
- 7、奉贤区办事处争取区中心医院支持,减免白内障手术费4.8万元。

下半年工作计划:

- 3、做好爱心演唱会的准备工作;
- 4、成立中国狮子联会上海代表处:
- 5、做好20 中美残疾人艺术交流文艺演出活动;
- 6、做好"扶残助学春雨行动"书画义卖活动;
- 7、做好"爱与和谐"征文活动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四

残疾人证是认定残疾人及残疾类别、等级的合法证件。下文 是小编收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实施管理办法,仅供 参考!

1. 申请:第一次申办残疾人证的申请人(或法定监护人)和第一代残疾人证换领第二代残疾人证的申请人(或法定监护人),均需持申请人 身份证、 户口本和二寸免冠照片六张向户口

所在地县级残联提出办证申请,填写申请表、评定表一式三份,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 2. 受理: 县级残联接到办证申请人提交的相关手续后,由办证人员对申请人、照片、身份证、户口本进行核对,并将申请表中相关信息录入残疾人人口基础数据库。对于填写虚假信息者不予受理。
- 3. 残疾评定:第一次申办残疾人证的申请人和第一代残疾人证换领第二代残疾人证的申请人,县级残联对于残疾特征明显,依照残疾标准,易于认定残疾类别、等级者,可直接填写评定表,并在评定表中明确记录残疾特征和直观评价,但必须经过包括理事长在内的3人联合评定、签字;其他难以直接认定残疾类别、等级者,必须经县级残联指定的县级(含县级)以上医院或专门医疗机构评定,由县级残联指定的县级(含县级)以上医院或专门医疗机构填写评定表,要有明确的残疾评定结果。
- 4. 初审、填发: 县级残联根据申请人的相关材料和县级残联 指定的县级(含县级)以上医院或专门医疗机构作出的残疾评 定结果进行初审,并将评定表相关信息录入残疾人人口基础 数据库。对于信息虚假或县级残联指定的县级(含县级)以上 医院或专门医疗机构作出的残疾评定结果不符合残疾标准者, 予以退回。对于残疾特征明显,依照残疾标准易于认定残疾 类别、等级,县级残联直接填写评定表者和县级残联指定的 县级(含县级)以上医院或专门医疗机构作出的残疾评定结果 符合残疾标准者,按照残疾评定结果填写打印残疾人证相关 信息,连同申请表、评定表等材料一式三份报市级残联审核 批准。县级残联理事长要在残疾人证填发人处签字,在填发 机关栏加盖填发机关公章。
- 5. 审核、批准、备案: 市级残联根据残疾标准和残疾人证管理办法,对申请人办证申请、县级残联的受理程序、残疾评定结果、县级残联的初审意见进行审核。对于不符合残疾标

准、县级残联初审意见错误或不明确及其他不符合规定者,予以退回,不予批准。对于符合残疾标准、县级残联受理、初审意见正确并符合程序规定者,予以批准。在批准机关栏内加盖公章,在持证人像上加盖钢印,并留存一份申请表、评定表等相关档案资料。

- 6. 发放、备案: 县级残联发放市级残联审核批准的残疾人证, 并留存一份申请表、评定表等相关档案资料。
- 7. 领取、保存:申请人到县级残联领取经审核批准的残疾人证,本人保存一份申请表、评定表等相关档案资料。

一、申办残疾人证范围

凡户籍在本市范围内,符合残疾标准的视力、听力、言语、 肢体、智力、精神、多重残疾等残疾人均可申领《中华人民 共和国残疾人证》。

二、申办残疾人证原则

根据申领自愿、属地管理原则,要求申办《残疾人证》的人员,必须由其本人向户口所在地的县(区)残联提出书面申请。未经本人(或法定监护人)同意,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强迫或代为申办。

未成年残疾人(16 周岁以下),不具备完全责任能力的智力、精神残疾人和重度残疾、行动不便的残疾人申办《残疾人证》,必须由其法定监护人提出书面申请。无监护人的未成年残疾人,不具备完全责任能力的精神、智力残疾人和重度残疾,行动不便的残疾人申办《残疾人证》,由其所在地的社区、村(居)委员会或所在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初审后,报市残联审查批准,由县(区)残联办理残疾人证。

三、申办资格和条件

- 1. 视力残疾: (双眼)视力必须低于0.3,若是后天视力残疾的,必须是通过各种药物、手术及其它治疗而不能恢复视力者(或经医疗机构认定不能通过上述治疗恢复视力功能的),由指定医院或指定医疗机构评定残疾级别方可办理《残疾人证》,(全盲视力残疾人除外)。
- 2. 听力残疾: (双耳) 听力残疾的残疾人, 经过治疗一年以上不愈者, 必须由指定医院或指定医疗机构评定其残疾级别。
- 3. 言语残疾: 是指各种原因导致的言语障碍, 而不能进行正常的言语交往, 必须明确病因, 经过治疗一年以上不愈者。
- 4. 肢体残疾:是指人的肢体残缺、畸形、麻痹所致人体运动功能障碍。对因病或因交通、工伤、意外等事故造成的肢体伤害的残疾鉴定,必须在最终治疗结束后经过一年以上功能锻炼不能恢复的(截肢、截瘫,关节融合术后等无法恢复功能的除外)。
- 5. 智力残疾:智力明显低于一般人的水平,并显示适应行为障碍者,必须由指定医院或指定医疗机构评定其残疾级别。
- 6. 精神残疾: 必须是精神病患者持续一年以上未痊愈者, 必须由指定医院或指定医疗机构评定其残疾级别。
- 7. 多重残疾的残疾等级以残疾最重的等级为准。 具体评定类别、等级见残疾评定标准。

四、申办程序

1. 对持有第一代残疾人证的各类残疾人,残疾程度明显与残疾人证相符的直接由县(区)残联初审,报市残联审查批准后,由县(区)残联办理残疾人证。残疾人要求重新鉴定的应到指定的医院鉴定后,由县(区)残联初审,报市残联审查批准后,再由县(区)残联办理残疾人证。已康复脱残或达不到持证标

准的轻微度残疾人不能办理残疾人证。

- 2.新办残疾人证的残疾人应向户口所在地县(区)残联申请,对经初查符合申办条件的残疾人发给《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申请表》2份,由申请人、代办人如实填写申请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评定表》2份。残疾特征不明显的持评定表到指定医院或指定医疗机构由评定医师评定后如实填写评定内容;贴上申请人二寸免冠近照(所填姓名必须与身份证或户籍上的姓名相同)。县(区)残联对登记表进行初查登记后,签署意见、经办人姓名和日期,加盖公章。
- 3.申办人持县(市、区)残联初审后的相关表格到指定医院或指定医疗机构进行残疾评定,经医生检查后签署残疾鉴定意见返回县(区)残联初审,经鉴定或直接认定符合条件的签署初审意见、初审人姓名和初审日期,加盖公章,上报市残联审查,批准后由各县(区)残联办理残疾人证。
- 4. 对照残疾标准残疾特征明显易于认定的残疾类别、等级者, 经过申办程序,可由县(区)残联直接认定,但必须由具体经 办人、分管领导、理事长在内的3人以上签字,报市残联审 查批准后,由县(区)残联直接办理残疾人证。

五、残疾鉴定

- 1. 各县(区)各种残疾级别的鉴定由各县(区)经过培训的指定的医院或者专门医疗机构及鉴定医师进行鉴定。
- 3.鉴定医师在残疾鉴定中应严格按照残疾评定标准的规定及七类残疾的检查方法进行鉴定、定级,不得随意放宽标准和简化检查方法。各鉴定医院的医务科(部)应对鉴定结论进行审核。
- 4.对本人未到场及申请表和评定表无照片、无县(区)残联签字盖章的,不予鉴定。

5.对于有行为能力的申请人在残疾鉴定过程中不予配合或故意作假的,或经检查、观察疑有作假的,必须经特殊检查,方可出具鉴定意见。

因申请人年龄小等其他非故意原因而不能正确鉴定等级的, 必须经特殊检查后方可出具鉴定意见。

需做特殊检查和复检的各类残疾鉴定, 县级医院难以确定的 必须到市级指定医院进行鉴定。

对多重残疾,应以残疾程度最重、直接影响其行动的残疾类别进行鉴定、定级。

6.鉴定医师对被鉴定人的致残病因、残疾现状及根据各类别残疾检查方法鉴定后确定的功能障碍程度等,应有较为确定和规范的表述,字迹必须清楚,易于辨认。对于经鉴定符合评残标准的,填上评定意见、残疾类别及等级。

鉴定结论须由鉴定医师签名并签上鉴定日期,经医院医务 科(部)审核,签署审核人姓名及审核日期,盖上医院公章后 方能生效。

- 7.经鉴定不符合残疾评定标准的,应将残疾类别、等级的空格划除,并加盖鉴定医师印章。
- 8.残疾鉴定费,按百色市残疾人联合会、百色市卫生局《关于对残疾人人评定收费设定指导性最高限额的通知》(百残联字[]20xx[]36号)执行。鉴定费以及照片等费用,原则上由申请人个人自理,对特殊困难的申请人应协调有关部门予以减免。

六、证件发放

(2) 残疾鉴定检测报告单:

- (3)本人二寸免冠近照4 张;
- (5)根据审核情况要求出具的其他资料。
- 2. 经县(区)残联审核后,符合发证条件的应在7-10个工作日内给予办理(县级残联初审、填发2天,市级残联审核、批准2天,县级残联打印、盖章1-2天,市级残联备案2天县级残联备案、发放1-3天)。对资料不全的,要求补齐相关资料后给予办理。
- 3. 对于信息虚假或虽经医师鉴定合格,但经审核和对照标准,实际伤残程度达不到发证条件的,不予办理。
- 4.办理《残疾人证》登记时,县(区)残联应及时将有关资料及时输入残疾人人口基础数据库。
- 七、补办、迁移、变更、注销《残疾人证》程序
- 1.补办《残疾人证》

遗失、污损《残疾人证》须登报声明作废后,由本人或监护人向户籍所在地县(区)残联提出书面补办申请,由县(区)残联直接办理补办手续。

新换发《残疾人证》后,原旧的《残疾人证》由办证县(区)残联收回。

- 2. 残疾人关系迁移
- (1)残疾人户口迁移,需到原户口所在地残联凭公安机关出 具的户口迁移证明开具残疾人证迁移证明。残疾人凭原户口 所在地残联转出的残疾人证申请表、评定表等档案材料和出 具的残疾人证迁移证明,到新户口所在地县(区)级残联登记 入档。新户口所在地县(区)级残联在残疾人证备注栏中注明

迁移日期并加盖公章,留存转来的材料档案,并将复印件上报市残联归档。

(2)经迁入地县(区)残联审核不符合发证标准的,不予登记, 收回残疾人证。有疑问需重新鉴定的,到指定医院重检,并 重新按有关程序,报市残联审核批准。

迁出地的县(区)残联应在留存的原档案登记表上注明迁出日期、迁往何处等内容存档。

- (3)迁出本市的,各县(区)残联应给予出具证明和提供有关资料。
- 3. 《残疾人证》内容变更
- (1)需更正的内容,如因填写失误的,经核对残疾人申请表后给予更正。
- (2)姓名、出生年月或身份证号更正:须由本人随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户籍证明和户口所在地村、居委会出具的相关证明。到县(区)残联办理更正。如不能证明是同一人的或证明材料证据不充分的,不予更正。
- (3) 残疾类别、残疾等级变动,必须到医院重新鉴定。
- 4. 《残疾人证》注销

经康复已脱残或残疾人死亡的,其本人、亲属或代理申办的单位、村(居)委会应及时到县(区)残联办理注销手续,交回《残疾人证》。

各乡(镇)、街道残联对已脱残、死亡的残疾人应及时收回《残疾人证》,交县(区)残联登记注销,并报市残联备案。

八、《残疾人证》发放管理

1.残疾人证由中国残联统一制发,各县(区)残联要加强《残疾人证》的管理,严禁向非残疾人及虽有残疾但达不到规定标准的申领人发放《残疾人证》。同时要负监督职责,防止假证、伪证和倒卖《残疾人证》。

各县(区)残联对《残疾人证》的管理发放工作,实行经办人员和理事长责任制。

经办人员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弄虚作假,向非残疾人发放《残疾人证》的,将根据情节轻重,按照管理权限,给予相应的党纪、政纪处分,并追究理事长领导责任。涉及违法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各残疾鉴定医院、医师应严格掌握评定标准,对在鉴定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擅自放宽评残标准的,经查实后,将按照管理权限给予相应的处分,涉及违法的将追究法律责任。
- 3.申办人对鉴定和审核结论不服的可向其上一级残疾评定机构申请复查。
- 4. 对不符合残疾评定标准规定评残的申办人,在申办、鉴定、办理过程中经说明原因和做思想工作后仍然纠缠不休、无理取闹、影响正常工作秩序和公共场所秩序的,报请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进行处理。
- 5.《残疾人证》是经国家批准的由中国残联统一制发的残疾人专用证件,是残疾人依法享受国家优惠扶助政策的重要凭证,应妥善保管,不得涂改或转借他人使用。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五

为了促进残疾人实现较为充分较高质量的就业,共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逐步实现共同富裕,依据《"十四五"就

业促进规划》、《"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制定本方案。

以有就业需求和就业条件的城乡未就业残疾人为主要对象,更好发挥政府促进就业的作用,进一步落实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加大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力度,不断提升残疾人就业服务质量和效益,稳定和扩大残疾人就业岗位。2022—2024年共实现全国城乡新增残疾人就业100万人,残疾人就业创业能力持续提升,残疾人就业权益得到更好保障,推动形成理解、关心、支持残疾人就业创业的良好社会环境。

- (一)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行动。各地建立各级机关、事业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统计制度,制定机关、事业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项目推进计划,确保"十四五"期间编制50人(含)以上的省级、地市级机关和编制67人(含)以上的事业单位(中小学、幼儿园除外),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至少安排1名残疾人就业。县、乡两级根据机关和事业单位编制总数,统筹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已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省级、地市级机关和事业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央编办、中国残联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实施国有企业安排残疾人就业行动。组织开展国有企业助残就业专场招聘活动。选取一批业务范围覆盖较广、岗位较多的国有企业,每年开发一批岗位定向招聘残疾人。国有企业应当带头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未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的应当及时足额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国有企业应当将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纳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新增建设邮政报刊零售亭等社区公共服务点时,应当预留一定比例的岗位专门安排残疾人就业,并适当减免摊位费、租赁费,有条件的地方免费提供店面。各地烟草专卖管理部门对残疾人申请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应当根据当地实际,适

当放宽对烟草制品零售点的数量、间距要求。(__、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残联、国家邮政局、国家_、中国企业联合会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实施民营企业安排残疾人就业行动。开展民营企业助力残疾人就业活动,组织一批头部平台、电商、快递等新就业形态企业对接残疾人就业需求,每年开发一批岗位定向招聘残疾人。对在平台就业创业的残疾人减免加盟、增值服务等费用,给予宣传推广、派单倾斜、免费培训等帮扶。地方各级残联与民政部门、工商联、企业联合组织及行业协会商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加强合作,为民营企业搭建助残就业平台吸收残疾人就业,加强对残疾人自主创业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的指导与扶持,提供联系劳动项目、开展就业创业培训和雇主培训等服务。民营企业应当将助残就业、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情况纳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或编制专项社会责任报告。(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工商联、中国残联、中国企业联合会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实施残疾人组织助残就业行动。发挥各级各类残疾人专门协会、扶残助残社会组织和残疾人就业创业带头人等作用,选择一批已经形成一定市场规模、运行稳定的就业项目,加大扶持力度,带动辐射更多残疾人就业创业。总结不同类别残疾人就业典型案例和成功经验,推广"千企万人助残就业计划"等项目,打造残疾人文创基地和残疾妇女"美丽工坊"等品牌。各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以帮扶残疾人就业为主题的公益慈善项目和活动。(中国残联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实施就业困难残疾人就业帮扶行动。各地建立的"阳光家园"、"残疾人之家"、残疾人托养机构、残疾人职业康复机构等普遍开展辅助性就业。发挥街道、社区、残疾人亲友组织、慈善组织、爱心企业等各方作用,推动辅助性就业加快发展。地市级残联普遍开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劳动项目调配工作,开发、收集、储备劳动项目,打造产品和服务

品牌。有条件的地方在辅助性就业机构设置社会工作岗位,配备残疾人就业辅导员。各地将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残疾人全部纳入就业援助范围,并提供更具针对性的重点帮扶。统筹用好现有公益性岗位,促进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就业创业。(中国残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民政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实施农村残疾人就业帮扶行动。落实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各项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帮扶车间和农村残疾人就业基地按规定通过现有资金渠道予以支持。通过提供土地流转、产业托管、生产服务、技术指导、农用物资供应、农副产品收购销售、融资等方面服务,扶持农村残疾人或其家庭成员从事种植、养殖、加工、乡村旅游、农村电商、农村寄递物流等行业。持续开展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帮助纳入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的残疾人家庭成员就业创业。持续做好易地搬迁残疾人就业帮扶。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项目向残疾人就业倾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残联、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邮政局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实施盲人按摩就业促进行动。支持省级盲人按摩医院的医疗、康复、培训等基础设施建设,组建相应医疗管理团队,形成区域示范中心,带动影响周边地区建设盲人医疗按摩机构。支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开办医疗按摩所。加快盲人保健按摩行业标准建设,提升盲人保健按摩行业整体服务水平,促进行业规范化、品牌化发展。发挥各级盲人保健按摩实训基地作用,规范开展盲人保健按摩培训和继续教育。多渠道开发盲人就业新形态。(中国残联、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_、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实施残疾人就业服务提升行动。开展残疾人就业服务"四个一"活动,对就业年龄段未就业残疾人至少进行一

次基础信息核对,对其中有就业需求的残疾人至少组织一次职业能力评估、进行一次就业需求登记、开展一次就业服务。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将残疾人就业纳入服务范围。县级以上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完成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就业服务内容、标准、流程等规章制度。依托重要时间节点,定期举办残疾人就业服务交流活动。落实《"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关于建立残疾人就业辅导员制度的要求,推动有条件的地方建立残疾人就业辅导员队伍。扶持一批残疾人就业社会服务机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按规定将就业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残联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实施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以残疾人职业能力评估结果为依据,以劳动力市场需求为导向,鼓励用人单位参与培训体系建设,引导职业院校积极开发面向残疾人的就业创业培训项目,分类开展精准培训。对有就业需求和就业条件的就业年龄段未就业残疾人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或创业培训,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按规定给予培训费、生活费(含交通费)补贴。加强各级残疾人职业培训基地建设。定期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和职业技能展示交流活动。鼓励中高等职业院校扩大残疾人学生招收规模,帮助具备初高中文化程度且有接受职业教育意愿和能力的青壮年残疾人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按规定享受学生资助政策。

(中国残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教育部及各地 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一)组织保障。各级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加强组织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残疾人就业工作。各级人民政府促进就业工作协调机制推动残疾人就业相关政策落实。各项行动负责部门应当根据自身业务范围,指导地方落实职责分工。各级残联配合有关部门完善、落实、宣传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精准掌握并按规定共享残疾人就业状况与需求信息,组织实施残疾人就业帮扶活动,开展残疾人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培训。

- (二)政策保障。落实中央组织部、中国残联等部门和单位印发的《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办法》。为残疾人参加招录(聘)考试提供合理便利,合理确定残疾人入职体检条件。创新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形式。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创业残疾人,按规定落实相关就业补贴政策。落实政府购买服务有关规定,广泛开展各类残疾人就业服务与职业培训。制定残疾人就业服务与职业培训服务管理规范。建立东西部残疾人就业服务与职业培训服务管理规范。建立东西部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协调机制。将符合条件的工伤伤残职工纳入残疾人就业服务体系。(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_、中国残联、财政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资金保障。各地要落实《"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和单位印发的《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等文件要求,保障残疾人就业培训、就业服务、补贴奖励等相关资金投入,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要制定残疾人就业补贴奖励重点项目实施办法,合理确定补贴和奖励标准、条件等内容。统筹用好各类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资金,避免交叉使用。对各类就业帮扶、培训基地建设按规定给予扶持。加大对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用人单位的奖励力度。(财政部、中国残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及各地区按职责分工负责)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六

20xx年残疾人康复工作要坚持以政府为主导,社区为依托,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的原则。坚持将社区残疾人康复工作融入社区建设之中,以统筹规划,资源共享,同步发展为原则。坚持建立以社区居民委员会为核心、社区残疾人协会为纽带、社区服务机构为基础的工作机制,以人为本,服务残疾人,将残疾人康复工作作为社区残疾人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进一步完善残疾人康复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制定工作计划,指导社区残协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

社区残疾人康复小组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并在社区残协指导下开展工作。康复小组积极配合社区居委会做好社区残疾人康复工作;对社区残疾人康复工作做到"五清"、"五落实"。即家庭状况、经济状况、残疾状况、康复状况、基本需求状况清楚;走访、帮扶、培训、安置、服务工作落实到位。密切同残疾人的联系,协调有关方面帮助解决残疾人康复需求,为残疾人提供具体有效服务。

康复工作形成"三个网络"。即助残志愿者服务网络、残疾人专职联络员网络、社区康复网络。建立社区残疾人志愿者队伍,广泛吸收热心残疾人事业、关心残疾人的社区公众参加助残活动,建立相对稳定的助残志愿者队伍,在社区残疾人协会的统一组织下,为残疾人提供帮扶服务;设立残疾人专职联络员,社区残疾人专干任专职联络员,加强残联、协会、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及时做好社区残疾人康复人口入户需求调查表,并一一进行登记,对有康复需求训练与服务的残疾人建档立卡。

广泛动员社区居委会和社区服务机构,针对残疾人特点和实际情况,适时安排残疾人参加市、区相关部门组织的康复培训。积极鼓励、支持、协助社区内个体、企事业单位在辖区内开设康复机构,以社区居民委员会为核心,发挥社区残疾人协会作用,发动和组织社区助残志愿者,在社区内开展康复。结"帮扶对子",帮扶措施详实具体,责任到户到人,为残疾人提供有效的帮扶服务。及时做好社区残疾人康复服务记录表,并按表里的要求分月进行记录。

以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主体,社区残疾人协会、其他各类组织共同参与,充分利用社区资源,就近、就地为残疾人提供经济适用、简便易行的康复服务。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要及时了解、掌握残疾人的康复需求,并建档立卡;组织指导残疾人开展以家庭为基础的康复训练;普及和宣传康复知识,推广残疾人科普读物,并对残疾人进行心理健康康复治疗,鼓励他们克服自卑心理,勇敢面对生活。开展残疾预防,建立

并实行儿童残疾发生报告制度,做到"早期发现、早期诊断、早期干预"。对在社区无法满足的康复需求,应及时向其他康复服务机构进行转诊或转介。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七

一、加强政策法规宣传, 营造扶残助残的新风尚

透过开展"全国助残日"、"爱耳日"、"爱眼日"、"世界精神卫生日"等活动,利用广播、橱窗、网络等渠道,宣传现代礼貌社会的残疾人观,倡导全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忙残疾人,广泛开展社会助残活动,营造有利于残疾人事业发展的舆论环境。

用心发挥村(社区)残协、村(社区)康复服务站及残疾人专职委员等组织网络的作用,深入到残疾人家庭,把党和政府的扶残助残政策贯彻到残疾人手中。

树立残疾人先进典型, 弘扬残疾人自尊、自强的精神, 鼓励残疾人参与到各项社会生活中。

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

完善残疾人扶持政策,健全残疾人保障机制,将辖区内贴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社会养老保险、合作医疗保险,实现应保尽保。逐步缩小残疾人生活状况与社会平均水平的差距,实现残疾人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做好重度残疾人托(安)养工作,将重度且生活不能自理的残疾人全部纳入托(安)养范围。对一些生活不能自理的残疾人 实施集中托养、日间照料、居家安养或其他庇护服务。

重视残疾人学生教育工作,做好残疾学生就学补助工作。推

进残疾人义务教育,健全送教上门制度,对适龄重度肢体残疾、重度智力残疾、孤独症、脑瘫和多重儿童少年实施义务教育。

健全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住房救助长效机制,做好危房检查改造工作,推行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进家庭"工程。

继续开展一户多残家庭调查工作,全面掌握一户多残家庭的基本生活状况,给予生活补助,改善家庭生产、生活条件。

三、完善康复服务体系,优化残疾人生活环境

围绕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总体目标,实施"残疾人阳光康复工程"。一是抓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宜居工程扩面工作,及时开展调查摸底,制定好实施方案,切实改善残疾人的居住环境,提升其生活质量。二是继续抓好重点康复项目的实施,组织实施0—6周岁儿童抢救性康复工作。三是进一步拓展残疾人康复工程,实施"助明、助行、助听"康复项目,为有适应指征和康复需求的残疾人带给基本辅助器具,完善残疾人购置基本辅助器具补助政策。四是深化社区康复服务,加强康复中心、站建设,开展基层康复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充分发挥康复中心、站的作用,有针对性的对残疾人员开展康复训练服务。

构建残疾人良好的生活环境,开展多种形式的群众性残疾文化体育活动,丰富残疾人的业余文化生活,鼓励残疾人参与到更多的社会活动中。

开展残疾人的服务。开展残疾人普法活动,增强残疾群体的和社会各界保障残疾人权益的意识。协调司法行政部门加大对残疾人法律援助和服务的力度,建立服务残疾人的专项法律援助和服务制度,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稳定。

四、重视就业培训, 开展残疾人扶贫帮困

完善以集中就业、按比例就业为主,以自谋职业、工疗庇护工场、网络就业为辅的就业格局。开展辖区内残疾人就业需求调查,鼓励扶持残疾人以灵活就业、自主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为改善自身家庭生活条件努力。

开展残疾人就业创业培训,与科协、农技站及成校进行协作,有针对性地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努力提高残疾人就业潜力。

加强扶贫基地建设和残疾种养大户、创业户补助,以点带面,带动周边残疾人家庭发展种植业、养殖业,增加家庭经济收入,改善生活条件。

五、加强组织队伍建设,提高为残疾人服务的潜力

加强基层残疾人组织规范化建设,在村(社区)组织换届的基础上,配备配足基层残协工作人员。用心开展残疾人工作者培训,提升残疾人工作者的整体素质。

规范残疾人专职委员选聘机制,发挥公益性岗位性质的残疾 人专职委员的作用,建成残疾人服务残疾人的"零距离"网 络,全面提高为残疾人服务的潜力和水平。

- 一、着力抓好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
- (一)加强残疾人保障体系建设。认真贯彻国发[]20xx[]7号文件,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意见。用心协调有关部门完善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医疗康复保障、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保险等一系列残疾人社会保障措施,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生存状况,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
- (二)加强残疾人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硬件建设,建成残疾人

康复、就业、培训、文体活动等七位一体的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更好地为残疾人服务;继续抓好阳光家园特色品牌。建立3个三阳光家园,促进服务质量的提升,建立11个街道康复服务站。以街道阳光家园、街道康复服务站为骨干、社区为基础、居家托养为依托,以生活照料、医疗卫生、康复为主要资料的残疾人服务体系。

- (一)继续实施残疾人康复项目工程。力争全年为残疾人带给康复服务4000人次。
- (二)继续抓好重点康复服务工作。为全区残疾人发放适配小型辅助器具20xx件,为500户贫困残疾人带给家庭无障碍设施(区政府为民办理实事);为全区150名重度残疾人实施家庭康复服务;做好100名盲人定向行走训练、100名肢体残疾人社区康复训练等重点康复服务工作,限度地满足残疾人康复需求。
- (三)做好全区0-14岁残疾儿童实施抢救性工程。尽全力做好150名0-14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工作,为残疾儿童带给康复机构,搞好康复工作训练。
- (一) 抓好残疾人技能培训工作。根据残疾人自身特点和就业发展需求,以残疾人培训基地为依托,组织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完善定向培训与就业一体化服务模式,帮忙残疾人提升适应潜力,实现稳定就业促进残疾人就业[]20xx年,为残疾人开展技能培训300人次。
- (二)大力推进残疾人就业创业。坚持对福利企业安置残疾人予以社保补贴,对安置残疾人就业突出的企业给予奖励,提高企业聘用残疾人的用心性;广开门路和渠道,争取区人力资源局、社会福利企业的支持,透过举办残疾人专场招聘会,安置残疾人就业,鼓励、扶持有潜力的残疾人自主创业,从而带动更多的残疾人实现就业[20xx年,新增残疾人就业(创业)100人。

四、加强残疾人宣传文体工作

- (一)大力宣传残疾人自尊、自信、自强、自主的奋斗精神。加强对残疾人先进典型人物宣传,以全国道德模范董明、全省创业之星王怀佳为榜样,用他们的优秀品质和模范行为鼓舞残疾人、激励全社会。
- (二)用心开展文化体育活动,丰富残疾人文化生活,营造残疾人事业发展环境。大力开展残疾人自强健身活动,不断活跃残疾人群众体育运动,培养选拔更多的残疾人体育人才,参加上级重大赛事。开展好"全国助残日"活动,大力宣传残疾人事业成就和残疾人自强模范、社会扶残助残的先进事迹。加强残疾人文化艺术、体育基地建设,用心组织残疾人开展形式多样、健康有益的群众性文化、艺术、娱乐活动,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

五、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做好残疾人信访维稳工作

- (一)完善残疾人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区残工委成员单位区司法局的作用,深入开展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免费为残疾人带给律师咨询服务,残疾人法律援助受理率100%,着力解决残疾人普遍性、群体性的利益诉求。加强劳动保障监察,严肃查处残疾人劳动、不依法与残疾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不缴纳社会保险费等违法行为,依法纠正用人单位招用人员歧视残疾人行为,切实维护残疾人劳动保障权益。
- (二)完善残疾人信访工作机制。畅通信访渠道,继续开展"阳光信访",残疾人来信来访办结率100%;健全信访事项督查督办与突发群体性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将残疾人信访反映的困难和问题解决在基层,确保20xx年不发生残疾人群众或个人赴京非正常上访,赴省、市、区群众上访及时到场处置、劝返率达100%。

20xx年, 社区残联将继续在省、市残联的大力支持和正确领

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科学发展观统领残疾人工作全局,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重大部署,以加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为重点,着力解决残疾人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努力营造残疾人参与社会活动的良好环境,尽力缩小残疾人生活状况与社会平均水平的差距,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和谐社会作出新贡献。

一、进一步落实残疾人医疗保障政策、完善扶贫机制

我们将努力让家庭特别困难的残疾人住院可享受大病医疗救助。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适合残疾人特点的扶贫方式,把帮助和解决贫困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和生产需要作为扶贫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建立多渠道的残疾人扶贫资金投入方式,落实残疾人扶贫开发的各项优惠政策和扶贫措施,建立残疾人扶贫基地1处以上。

积极开展贫困残疾人的技能、实用技术培训。结合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等一系列改革举措,将符合条件的贫困残疾人纳入各项保障领域;动员社会力量,深入开展帮、包、带、扶活动,建立社会帮扶机制;对无劳动能力、无法定抚养人、无生活来源的残疾人,积极配合民政部门帮助落实"低保""五保"等社会救济措施,解决他们的温饱问题。

同时,对重度残疾人、一户多残、大病医疗难、子女入学难等残疾人家庭实行临时救助。使城乡特困残疾人的基本生活保障得以落实。

二、进一步落实康复救助项目,促使残疾人康复

按照省、市残联康复任务的要求,围绕残疾人"康复一人,幸福全家,奉献社会"的目标,建立"泰祥社区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和"残疾人康复指导站",委托康复中心对脑瘫、智残儿童进行康复训练。开展争创白内障无障碍区活动,为

社区所有白内障患者免费手术。大力推动社区康复工作,做好基层康复技术人员的培训工作,推动"康复进社区、服务到家庭",抓住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及医疗救助制度的契机,研究农村贫困残疾人医疗保障和康复救助问题的解决办法,积极促使符合条件的贫困残疾人纳入医疗救助范围。使我社区的部分贫困精神病患者得到医疗救助;继续开展肢体康复训练、低视力助配、聋儿语训康复、用品用具供应和麻风病治疗等工作;用品用具服务应进一步增加服务项目,扩大服务范围,为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用品用具供应服务。加强残疾预防和康复知识的宣传,提高社会残疾预防意识。

三、做好残疾人教育和文体工作,促进残疾人全面参与社会生活

继续配合教育部门进一步巩固残疾儿童少年九年义务教育,完善特殊教育,使残疾适龄儿童入学率稳步提高。建立健全贫困残疾学生助学制度,为激励残疾学生努力学习,自强不息,帮助贫困失学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力量,围绕发展残疾人事业这个主题,针对残疾人就业、康复、教育和生活保障等热点、难点问题,进行深入宣传报道,培育残疾人事业发展文明进步的社会环境;组织好"全国助残日"活动;做好"两刊"征订宣传工作。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残疾人文化、体育活动,丰富残疾人的文体生活。做好优秀残疾人运动员的训练和推荐工作。

四、加强社区残联规范化建设,增强为残疾人服务能力

切实加强残联干部队伍的思想和作风建设,搞好干部培训,提高残联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按照省、市要求,力争使我们泰祥社区残联建设达到有"健全的组织机构,适应的工作队伍,完善的规章制度,高效的运行机制,必要的办公条件和经费保障,良好的社会形象"的目标。充分发挥基础设施作用,开展康复训练、就业服务、用品用具服务及文体娱乐

活动,重视和发挥专门协会作用,使残疾人工作有人负责,把残疾人工作延伸到每家每户。进一步加强社区残疾人帮扶工作,规范管理,增强服务能力。重视残联信息网络建设,做好残疾人事业对外交流和统计工作。

五、进一步做好残疾人就业服务工作

不断扩大社区残疾人就业援助范围度,利用"全国助残日"和其他残疾人节日,广泛宣传关心帮助残疾人的典型事例,继续利用社区残联"助残爱心超市"和"慈善超市"救济贫困残疾人。

残疾人工作计划和目标篇八

残疾儿童康复工作是康复部工作的重点,继续认真落实残疾 少年儿童康复救助各项工作,在xx市残疾儿童康复的相关文 件指引下,做好残疾儿童康复服务,包括康复训练项目、人 工耳蜗手术补贴和保缴费等各项工作。

做好20xx-20xx年公益金项目的申请、评估、转介和结算工作。 自20xx年,市残联公益金项目由各区实施完成,新的任务, 新的挑战,按照文件精神,确保预报名的残疾儿童享受此项 服务。

- 1、在大康复理念的指导下,与就业、教育、职康等服务内容相融合,学习"龙岗模式",以街道社区为阵地、家庭为依托,以专业评估转介和康复咨询服务为纽带,将各项康复服务全方位下沉社区,满足残疾人个性化需求。
- 2、通过社区康复工作自查自评,发现基层专业技术人员配置不够、场地局限等问题突出,康复部将在区综合服务中心和区残联的支持下,寻求资源解决困难,为社区康复工作的开展提供硬件上的保证。

- 3、构建社区康复服务网络新平台。在"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基础上,构建社区筛查与诊断、转介服务、档案服务、康复治疗与训练、辅具适配、职业康复、教育康复、托养服务、心理辅导、家长培训和社区宣传的新平台,为残疾人提供全方位、个性化服务。
- 1、根据评估结果,组织视障残疾人由爱视眼科医院按照训练 计划,进行手眼协调、盘中心注视、追随注视扫描等训练, 尤其是视障儿童的康复训练。
- 2、按照[xx市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管理办法》,根据辅具评估报告,为有需求的残疾人进行辅具适配和使用训练。

区残疾人家长培训学校将根据不同残疾类别,着力于实用性和操作性,聘请医疗专家为残疾人家长讲授最实际、最直接、最迫切需要的康复知识;定期开展残疾人亲属联谊活动,引导残疾人及亲属交流康复体会,相互支持帮助;帮助残疾人和亲属缓解心理压力,提高健康水平,营造客观向上的生活氛围。为残疾人家长提供专业培训、互动交流、心理疏导等服务。